

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合同

合同名称：校园安保合同

合同编号：JYBW212024158

2024年__月

说明

为了服务学校合同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合同管理办公室制定了《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合同（示范文本）》（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示范文本》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项目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三）专用合同条款

《示范文本》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项目内容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项目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
4. 合同专用条款有专门约定的内容以专用条款为准，专用条款没有约定的内容以通用条款为准。专用和通用条款都没有约定的内容以现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内容和国家规范标准为准。

二、《示范文本》的适用范围

（一）合同当事人可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选择适当的《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具体协商的内容细化专用条款，藉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二）本《示范文本》具体名称为《采购工程合同示范文本》。

（三）《采购工程合同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8条，主要包括：项目概况（名称、地点、内容）、项目期限、项目质量标准、项目价款（总价、价格形式、付款条件、履约保证金）、项目代表（甲方代表及乙方代表）、项目签约时间、合同份数、合同必要附件等。

（四）《采购工程合同示范文本》通用合同条款共计18条，主要包括：项目承包范围条款、项目价款条款、项目质量标准条款、项目交付条款、项目期限条款、项目变更条款、项目验收条款、项目质保条款、项目付款条款、甲方权利义务条款、乙方权利义务条款、违约责任条款、合同解除条款（不可抗力）条款、争议解决条款、合同生效条款等。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徐州精诚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为明确各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权利、义务，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具体约定如下：

1项目概况

1.2项目名称：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校园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1.2项目地点：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校内（详细地点）。

1.3项目内容：校园保安服务合同将于2024年11月30日到期，为做好新一轮校园保安服务招标工作，进一步提升校园保安工作水平，本次招标62人。（简要叙述）。

2项目期限

2.1服务期限2年。

2.2第一年期限：2024年12月01日至2025年11月30日。

3项目质量标准

3.1项目质量标准：考核合格。

3.2项目人员资质要求：其他：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3.3项目书面成果名称：无。

4项目价款

4.2合同价款：总计约¥3702144元；约人民币叁佰柒拾万零贰仟壹佰肆拾肆元整。。

4.2价格形式：其他价格形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4.3付款进度：其他：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4.4履约保证金：乙方不需要缴纳。

4.5取费标准：无。

5合同代表

5.2甲方指派冯占毅同志为甲方代表，孙浩为项目负责人，负责本合同的实施和协调。联系电话：15950660077。

5.2乙方指派郑兆关同志为乙方代表，负责本合同的实施和协调。联系电话：18605168188。

5.3甲方联系邮箱：495226997@qq.com；乙方联系邮箱：zzg80850@126.com。

5.4甲方承办部门名称：保卫处、保卫部

6合同签约地点和时间

6.2签约地点：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6.2签约时间：2024年11月19日。

7合同份数

7.2本合同一式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2甲方执伍份（承办部门、归口管理部门、采购部门（招标办）、财务处、合同管理办公室各一份），乙方执贰份。

8合同附件：详见专用条款附件。

<p>甲方：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甲方（盖章）： 住所：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学苑路26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相关信息： 单位名称：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地址：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学苑路26号 税务识别号：123200006080247214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徐州科技支行 银行账号：1700000101201000958202 单位电话：0516-83996448</p>	<p>乙方：徐州精诚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章）： 住所：徐州经济开发区明阳广场01栋1单元1801-1804室 法定代表人姓名：王海波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农行徐州云西支行 账号：10231501040011007 税务登记号：91320301769857142F</p>
--	--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第二部分 合同通用条款

1项目承包范围条款

1.1承包方式：乙方负责提供完成全部服务工作所需的全部人员、材料、设备及其他一切必要条件。

1.2承包范围：乙方负责提供全部服务工作，提交服务成果。成果为书面文件的，应当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及时间向甲方提交相应书面文件。

2项目价款条款

2.1价款说明：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含乙方完成全部服务工作，提供服务具体内容，交付具体服务成果所需的全部服务费用（如人工、材料、培训、行政取费、专家评审费等）及其他一切不可预见费用等。

2.2风险说明：乙方已充分考虑服务期间各类风险，任何因市场人工、材料、机械运输、税费的变动或政府及行业主管部门红头文件的颁发而起的乙方的实际支出的增减，均属于乙方自身经营风险，视为已事先充分估计并已经列入合同价款之中，价款不再调整。即，除本合同约定可以调整的内容外，合同价款不予调整。

2.3采用固定总价的合同，合同总价即为结算价，除双方书面确认变更外不做调整。

2.4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合同总价仅作为签订合同使用，不作为最终结算价格。最终按实结算。

3项目质量标准条款

3.1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服务能够满足甲方的要求。

3.2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行业质量评定标准和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标准。

3.3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必须符合甲方采购（招标）文件、答疑规定的要求以及乙方报价（投标）文件作出的承诺。

3.4乙方确保甲方在服务项目使用中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其所有权、专利权的指控。

3.5乙方确保服务项目考核后，对由于乙方自身原因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缺陷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6乙方在合同签订后应立即与甲方进行技术会商，并根据甲方要求及现场情况确定具体服务方案。

4项目协作事项条款

4.1甲方已安排乙方现场勘查履行合同所需要的基本场所，并提供现有工作条件和资料，乙方不得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向甲方提出违反本合同所列明条件之外的其他额外要求。

4.2如有需要，乙方可以根据委托项目具体性质和内容向甲方提出需要甲方提供的协作事项、条件或材料。

4.3甲方按照乙方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事项、条件或材料后，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履行相应的义务并按约提供相应的服务及成果。在履行期间，乙方不得再以甲方未能及时提供相应的协作和资料为由再向甲方提出任何不利的要求。

4.4乙方要求甲方提供的协作事项、条件或材料必须在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说明。

4.5 知识产权归属：鉴于乙方主要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及资金进行服务工作，本合同项下产生的一切新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允许其它第三方阅读、使用及复制。

4.6 风险通知：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因出现无法克服的技术困难，致使乙方无法开展服务工作或服务失败或者部分失败的，并导致一方或双方损失的，双方按以下约定承担风险损失：

4.6.1 完全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困难，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退还服务费。

4.6.2 完全由甲方原因造成的困难，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不退还服务费。

4.6.3 由双方原因造成的困难，责任由双方按自己的过错承担相应责任。

4.6.4 由不可抗力造成的困难，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但甲方可适当支付少部分服务费用作为补偿。

4.6.5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发现前款规定的可能致使服务工作失败或者部分失败的情形时，应当10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没有及时通知并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应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4.6.6 所谓技术风险是指在现有技术水平和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以克服的难度，且乙方主观上无过错所产生的、并经甲方认定的服务工作失败。

5 项目期限条款

5.1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履行相应的服务内容和进行考核（验收），否则视为违约。

5.2 若乙方在本合同规定的期限之内未能完成相关服务，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5.3 若因非乙方原因（如不可抗力、甲方原因、法律变更的原因等），导致乙方不能正常履行合同义务时，乙方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延期申请，否则甲方不承担相关责任。

5.4 甲乙双方可以就服务工作的具体开展阶段及其时间安排作出明确约定，并在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说明。

5.5 在服务期内，合同每年期限届满时，若乙方服务质量良好，考核合格（不低于60分），则合同自动顺延。否则，合同自动终止，乙方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退场。

5.5 服务期间因乙方缘故造成重大事故或损失（存在人员伤亡或造成损失达5000元）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保留诉诸法律的权利。

5.6 合同约定总期限内，乙方每年费用（取费标准）不变。乙方服务期满后甲方有权另行选择供应商或与乙方协商续约。如甲方选择续约，则双方另行经过谈判确定承包方式、费用和期限。

6 项目变更条款

6.1 变更需经甲方、乙方共同签字确认。

6.2 由甲方原因导致的变更，在甲方书面通知乙方时，乙方可以进行。由乙方提出的书面变更申请，必须得到甲方书面签证确认后，乙方才可以进行。

6.3 在出现由于乙方审查甲方采购资料不全而导致采购内容不包含在乙方报价的情况下，乙方承诺相关风险由乙方自己承担，不会据此向甲方提出新的变更和结算要求。即乙方完全地、严格地、实质性地理解甲方采购文件、图纸、纪要及其他资料所显示的全部采购内容。

6.4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出现变更（包含项或量），无论该变更是否被包含在采购范围内，乙方应首先按甲方指示完成变更内容。

6.5 上述变更的费用按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如有需要，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确定变更相关内容。

7 项目考核（验收）条款

7.1 本项目所需的技术资料已在采购时交给乙方。乙方应确保项目达到国家验收规范标准（合格），确保满足甲方要求，确保项目年度考核（验收）一次通过。

7.2 乙方每年度履行合同完毕后，应在7日内申请甲方进行联合考核，并向甲方提供考核资料（含项目履行情况自评报告—验收（考核）申请书），详细叙述服务项目内容、进度、成果及其他问题，并对资料真实性负责。上述资料是甲方考核乙方履约情况的重要依据。

7.3 甲方在接到乙方考核申请后与乙方进行联合考核，由于乙方原因引起的考核不合格，损失乙方自负。

7.4 按本合同约定，根据乙方申请进行的甲乙双方联合考核的工作和结论不影响政府职能部门、行业专门机构和国家强制质检单位对本项目的验收工作，也不能免除乙方应尽的通过相关验收的义务。

7.5 如合同项目需要通过国家相关部门的官方验收，乙方负责相关手续及费用。

7.6 乙方应当积极配合甲方在7日内完成项目考核。如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未通过联合考核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按照违约责任条款向甲方支付延迟履行违约金。

7.7 考核合格后不排除乙方对其项目潜在缺陷的全面保证责任。

7.8 考核（验收）标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行业、国家标准（详见附件2）。

8 项目质保条款（服务承诺条款）

8.1 质量保证：

8.1.1 乙方进场服务前应与甲方进行服务方案会商。

8.1.2 乙方进场服务前应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并提交实施服务方案，明确乙方提供服务的具体计划和内容。

8.1.3 乙方进场服务时应当组成专业的技术团队，相关人员名单及资质不得低于本合同附件约定的标准。

8.1.4 乙方进场服务时应当要求其相关工作及技术人员亮明身份，仪表端庄、服务热情、文明有礼，强化责任意识，严格操作规程，树立效率意识，提升业务素质。

8.2 其他承诺：

8.2.1 异议承诺：甲方根据实际需要安排相应项目的要求，乙方承诺不得对甲方的要求提出异议。

8.2.2 人员承诺：乙方承诺立即安排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人进场，根据合同约定开展工作。

8.2.3清单承诺：乙方承诺进场后及时向甲方提交履行合同所需协助事项及提供材料的清单。

8.2.4时限承诺：乙方承诺严格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限要求履行合同。

8.2.5廉洁承诺：乙方承诺严格按照相应的国家标准履行，不对其它第三人进行吃拿卡要，不收受利益攸关方的好处。

8.2.6咨询承诺：乙方承诺指派专门的技术人员回答甲方有关项目的技术咨询。

8.2.7保密承诺：乙方承诺在履行合同期间和履行完毕3年内，对在服务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或委托方要求保密的事项保密。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保密承诺具有独立性，不论合同是否变更、解除或终止，合同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各方均应继续承担约定的保密义务。关于保密的具体内容由双方在本合同专用条款中予以明确约定。

8.2.8回访承诺：乙方承诺在项目考核合格后至少回访一次。

8.2.9知识产权承诺：乙方承诺其服务过程中确保甲方在乙方承包项目的使用中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其所有权、专利权的指控。乙方同意，若项目交付成果导致任何第三方主张本协议下的项目交付成果侵犯其知识产权，乙方可以选择采取以下补救措施之一或全部，以使甲方能合法地继续使用交付物：（一）自行获得第三方的许可；或（二）修改或更换开发成果使其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乙方采取前述补救措施的费用应由乙方自行承担。

8.3培训承诺：乙方为甲方提供免费的技术培训，甲方及甲方最终用户参与培训人数不限，培训场地及设施由甲方提供，乙方培训指导人员的食宿自理。

8.3.1项目服务期间，甲方提出具体时间，乙方提供技术培训一次，时间不超过1天。

8.3.2甲方其他培训要求由合同专用条款另行约定。

8.4费用支付：若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执行质保条款，甲方有权另请其他第三方进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实际发生的损失向甲方无条件赔偿。以上费用直接从乙方的保证金（质保金）中扣除，如保证金（质保金）不足，乙方仍有义务补足。

9项目付款条款

9.1付款要求

9.1.1甲方财务部门凭最终用户签字的验收报告支付合同款。

9.1.2甲方付款前有权要求乙方开具合法、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9.2履约保证金

9.2.1本合同签订后3日内，乙方须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5%），待合同最后一年验收合格后返还（不计利息）。

9.2.2如乙方未能按期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如乙方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取得补偿。

10甲方权利义务条款

10.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包的项目内容符合本合同及方案的约定，确保项目合格，能够正常使用。

10.2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评估和确认，提出合理修改意见。

10.3甲方有权安排项目管理或监理团队负责本项目的质量、进度等方面管理，乙方应予以全面配合并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告知其工作程序和职权。甲方具体承办部门在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0.4甲方有义务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

10.5甲方有义务提供电力、用水及网络的接驳点（接驳及使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0.6甲方有义务提供保管现场（以甲方现有场地为限）。

11乙方权利义务条款

11.1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提供服务，接受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的监督、管理和抽查，并在任何时候都应接受甲方关于技术方面的咨询。

11.2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有关服务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提供服务，不得擅自修改。

11.3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企业资质、人员资质、项目服务说明等有关资料。

11.4乙方应根据甲方指令，结合现场情况安排服务进度。

11.5乙方应加强人员的安全教育，做好相应的安全保障，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一律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11.6乙方应对甲方原有设施设备等进行有效保护，如有损坏、污染，乙方负责维修并承担相应损失赔偿。乙方对原有建筑物、设施设备可能构成安全隐患的服务方式，必须报请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11.7乙方应负责服务期间其现场的日常保洁与及时维护。

11.8乙方应接受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对项目的全面管理。服务进场、交付成果和付款等事项应通知甲方并得到认可。因乙方不接受甲方管理而导致的损失，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11.9乙方应将现场主要管理及工作人员名单及资质情况提交甲方备案，并保证相应增减人员的稳定性。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相关人员，乙方必须遵守。

11.10乙方应确保其对服务人员的劳动用工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11.11乙方应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自觉保护甲方校内财产，提升节水节电意识，并对服务区内发现的物品损坏情况及时报告甲方，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财产无端浪费或损失的由乙方照价赔偿。

11.1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

12违约责任条款

12.1双方应严格按合同条款执行，如有违约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任何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后，并不免除其继续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2.2 合同签订生效后,如乙方单方面中止本合同的,应按本合同价款总额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2.3 乙方完成项目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合同约定的要求,未能达到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直至符合国家标准、合同约定的要求,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同时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

12.4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目的期限必须符合合同约定的时间。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工期延误的,每延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标的金额的百分之一 (1%) 的比率的延迟履行违约金。

12.5 若发现乙方在供货现场遗留垃圾,甲方将通知乙方在指定时间内完成清理工作,否则甲方有权请第三方处理垃圾,由乙方承担相应费用。

12.6 因乙方不接受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的管理而导致的损失,乙方除赔偿损失外,按不服从管理每次处罚2000元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12.7 本项目须由乙方自行完成,不准擅自转让,若发现乙方擅自转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场,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没收合同履行保证金,并按合同总价的15%收取违约金,在这种情况下,乙方必须在7日内退场,并且不得提出任何对甲方不利的要求。甲方有权视情况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12.8 人员到岗及履约要求: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得随意更换为合同履行而必要的具有特殊资质的人员(如相关的技术调试人员)。如确需更换,乙方应事先通知甲方,做好相应的交接工作,并确保替换人员符合相应资质要求。如乙方擅自更换而未能及时通知甲方的,每次按人民币2000元扣罚,造成甲方其他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2.10 关于索赔的特别规定: 如乙方提供服务的内容与国家标准、合同约定的要求不符,或未达到当地行政职能部门质量监督的检验结果,或证实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等时,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乙方在收到甲方索赔通知后5天内应立即进行整改或弥补相应的缺陷并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5天内没有进行整改或弥补缺陷,甲方可采用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

索赔方式除上述规定之外,甲方还有权选择以下方式进行索赔:

(1) 解除合同。甲方选择解除合同方式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的,乙方须赔偿甲方10%的合同款,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甲方直接损失、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解除合同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整改或弥补缺陷。甲方选择整改或弥补缺陷方式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的,乙方须按照国家规范和合同约定进行整改或弥补缺陷,并赔偿甲方10%的合同款,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免费延长合同服务期限。

(3) 弥补损失。因乙方违约,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因急需整改或弥补缺陷而支付的各种费用以及因索赔而发生的合理费用,包括律师费用。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赔偿。

13 合同解除(不可抗力)条款

13.1 不可抗力：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交相关证明文件；合同已实现的义务必须兑现；对后续工作在可能的情况下，双方有责任继续履行，如对成立原合同的条件已发生较大变化，造成原合同部分或全部义务不能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除合同。

13.1.1 如果出现不可抗力，双方在本合同中的义务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及其持续期间内将中止履行。经另外一方确定的不可抗力影响时间，不计入本合同执行时间，本合同执行时间相应顺延。合同期限可根据中止的期限作相应延长。任何一方均不会因此而承担违约责任。

13.1.2 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原因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有关证明文件。

13.1.3 不可抗力影响结束后，受影响一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13.1.4 如果不可抗力影响超过60天，各方可协商解决此后的合同执行问题。如果各方在相应顺延的60天内未能协商一致，各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13.1.5 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13.2 乙方出现下列情况，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13.2.1 乙方冒用他人资质，或者擅自将合同义务转让。

13.2.2 乙方未按合同履行义务，经甲方催告后在7日内仍拒绝履行义务。

13.2.3 乙方延迟履行合同达30日。

13.2.4 乙方拒绝执行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发出的指示。

13.2.5 乙方服务质量不合格，并拒绝整改或弥补缺陷。

13.3 合同解除后乙方须于3日内无条件撤场，撤场时必须保证服务现场所有物品的完好无损，并向甲方移交经整理后的服务资料 and 文件。

14 争议解决条款

14.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14.2 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处理。

15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16 组成文件

16.1 下列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文件（招标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询价文件、答疑、图纸等）、报价文件（投标文件、其他报价文件等）、技术图纸等。

16.2 争议解释顺序：合同、采购（招标）文件、报价（投标）文件、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17 通知条款

17.1 任何一方变更通讯接收人的地址、联系方式（电话、传真或邮箱等）必须书面通知对方。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1项目承包范围条款

1.1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对双方确认的目标、区域实施安全保卫,防止侵害甲方人员及财产安全的行为发生,维护甲方的正常生产、工作秩序。

1.2乙方具体的执勤岗位、职责范围和勤务安排,详见本合同附件。

1.3乙方提供保安服务的范围、方式和条件等内容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其他内容按照《保安服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64号)中的相关规定处理。

2项目价款条款

2.1乙方提供保安服务的保安人数:详见合同附件1。

2.2乙方提供保安月工资单价:不得低于徐州市最低工资标准。

2.3乙方报价为年度报价,年度服务投标报价包括:投标报价=岗位人员配置数×岗位人均综合酬金费用(含大型活动服务等各类加班费用)+装备、器材、通讯设备、服装、常用办公耗材及电动巡逻车费用+管理费用+各类保险、税金等。其中岗位人均综合酬金不低于徐州市最低工资标准。投标报价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项目中标价一经确定,服务期内不调整(岗位增减除外)。

2.4乙方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完全接受甲方的服务委托,承担所有服务内容并对人员管理、劳资纠纷等承担完全责任。

3项目质量标准条款

3.1乙方作为专业的保安公司应当具备国家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资格和条件,否则责任由乙方自负。

3.2乙方安全保卫主要工作:

3.2.1负责校园门卫(校区大门)出入卡口管控,人员、车辆、物资进出管理。

3.2.2所有岗位24小时值班,按早中晚三班运转。担任校园内第一应急力量,负责校园公共部位的安全保卫工作,维护校园交通、治安秩序,落实执行好门禁管理制度;对重点部位定点守护和安全巡查,能做到在第一时间发现和排除安全隐患。

3.2.3配合学校做好重大事件的政治保卫,校园重大活动的安全警戒与秩序保障,有效阻止校园暴力事件的发生。

3.2.4负责在校园施工单位的人员、物资、车辆以及临时用工人员、车辆进出的管控。

3.2.5中心校区监控室24小时值班,队员用好管好安防监控设施。

3.2.6校园公共部位安全隐患排查、上报,发现违规行为及时纠正,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信息收集和上报。

3.2.7配合校方对违规事件的调查,协助公安机关对案件的排查。

3.2.8校园秩序维护:做好各类车辆的指挥与停放等道路交通管理工作,配合学校做好校园环境整治,包括校内张贴物、摆摊经营等。

3.2.9主动配合校方做好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及日常保安队伍的考核、培训及奖惩工作。

3.2.10其它属于安全保卫专项业务管理范围内的工作以及校方临时交办的任务。

3.3保安人员资质要求:

3.3.1乙方派驻甲方的保安人员应经过正规培训,并取得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要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办事,必须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模范遵守甲方安全管理规定。

3.3.2乙方派驻甲方的保安服务站队长(项目经理)应具备大专及以上学历,取得中级及以上保安员资格证书,年龄不超过48周岁。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受过专门的保安业务培训,具备高校校园安保二年以上工作经验。项目经理确需更换时应提前两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校保卫处主管负责人,经保卫处审核同意后再行更换。

3.3.3乙方派驻甲方的保安人员应具备以下个人素质条件:所有上岗队员要身体健康,思维、行动敏捷,相貌端正,无传染性疾病及精神病等不能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疾病病史(附近一年内的体检证明),无违法犯罪记录,学历在高中以上(含高中、中专、中技和职高),男性最高年龄不超过55周岁、女性不超过50周岁,女性人数占比不超过总人数的20%;上岗队员中的退伍军人比例不低于10%,50周岁以上人员占比不得高于总人数的30%,不得使用未满18周岁人员。保安队员应相对稳定,队员确需更换时须提前七天到保卫处备案登记,经保卫处审核同意后再行更换。其中,四个校区大门(含城南校区)岗、行政楼岗、监控室岗位的保安队员身高(男性不低于1.70米,女性不低于1.6米),普通话标准,体魄端正,具备一定的计算机操作能力。

3.3.4保安队员劳动关系在乙方,队员工资、保险等各项保障以及在任何情况下本人致伤、致残、致亡或者导致他人人身、财产安全受到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由乙方负责妥善处理所有的善后工作,不得有影响学校声誉和办公、教学秩序的现象发生。

3.3.5若在安保服务范围内,校园发生重大财物损失,学校有权要求乙方承担一定比例的赔偿责任。

3.3.6所有因工作原因造成的劳资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3.3.7乙方派驻甲方的监控室工作人员必须经过正规培训,能够正确熟练操作使用监控设备。因人员操作造成设备损坏的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3.3.8乙方派驻甲方的其他保安员应当具备吃苦耐劳的精神和高度的责任感,熟知甲方的管理规定,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善于发现各类问题,具备一定的管理经验和处理突发事件能力。

3.3.9乙方派驻甲方的保安人员在遵守乙方规章制度的同时在工作期间也应遵守甲方基本的规章制度,不得进行扰乱甲方正常教学管理秩序的行为。

3.3.10因乙方工作人员工作失职、渎职,造成甲方财产损失,将由乙方按照损失财产总价承担赔偿责任。

4项目协作事项条款

4.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存放工具、设备、器材及更衣、办公场所,并提供工作所需的水电及其他保障。

4.2甲方应赋予乙方保安人员与其职责相适应的内部管理权力,保证保安人员能够顺利履行职责。

5项目期限条款

无

6项目变更条款

无

7项目考核(验收)条款

7.1长期服务项目需要进行年度考核(验收)工作,藉此作为付款凭证条件和下一年度合同顺延成立条件。

7.2甲方将对乙方的服务质量、日常管理等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监管,如发现乙方在合同期限内工作不达标或违约现象发生,甲方将依据合同约定,作出相应的处罚。

7.3甲方将按月份、年度对中标单位的安保服务质量实施考核,并广泛征求师生员工意见建议,一并纳入考核标准。

7.4月份考核按照“校园安保服务工作考核细则”实施。

7.5年度考核参照月份考核结果评定。年度考核评定标准：①合格：月份考核合格10次及以上，不得有不合格月份；②基本合格：月份考核1次不合格或3次基本合格；③不合格：月份考核合格少于9次或2次不合格。

8项目质保条款（服务承诺条款）

8.1乙方所有保安队员都应树立“永远服务第一，师生至上”的思想，切实维护学校、师生的利益和人身、财产安全。

8.2乙方所有保安队员都应做到管理坚持原则、慎密严谨；服务以人为本、主动热情；处理问题高度警惕，凡事应做到有理、有据、有礼、有节。

8.3乙方所有保安队员上岗都应做到仪表整洁，业务操作规范，保持岗位及周围卫生整洁；工作高度警惕，服务主动热情，树立良好的窗口形象。中标单位必须为所有队员提供上岗所需的各类工作器械（含巡逻电动车、对讲机、防爆器械等）和四季保安服装（冬装、春秋装、夏装、棉帽、单帽等）。

8.4乙方所有保安队员上岗都应做到依法办事，文明执勤，不与师生发生争吵，杜绝队员与师生发生冲突，绝对禁止保安队员以任何方式伤及师生的人身、财产安全。

8.5乙方必须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持保安队伍的稳定，相对固定公司派驻招标方的项目经理。乙方在自主用工的同时，应切实有效控制保安队员的轮换比例；甲方如发现上岗队员在工作中发生严重违法违纪、有损学校声誉、侵害师生利益等恶劣行为时，有权要求乙方立即进行人员调整、更换。严禁乙方私自利用外单位人员进入校园顶岗。

8.6保安队员的招聘、录用、离职等管理档案规范，手续齐全，相应资料必须报保卫处备案，禁止离职保安队员私自进入校园。

8.7根据行业服务标准与甲方规定要求，乙方独立运作、落实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并结合校园的实际情况在实践中不断完善。驻甲方项目经理每天上班交岗后应将前一天的班组队员工作情况以及发现的安全隐患汇总，每周向甲方项目负责人以书面形式汇报；每月末总结一次当月所承担的安保工作开展情况及下月的工作计划，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项目负责人汇报。遇有突发事件、重大安全隐患时应立即报告。

8.8乙方保安队员在工作中要做好详细的执勤记录，原始台帐保存完好，以备核查；要义务与楼宇物业和校区其他治安群防组织进行有效协同、协作，内外联动，形成群防群治体系，开展一体化校园安全防范。遇到突发情况要及时向公司派驻的项目经理和保卫处值班老师报告。

9项目付款条款

9.1 合同总金额约3702144.0元。

9.2 按月按实际人数支付，人员月平均工资2488元，两年付完付款100%

10甲方权利义务条款

10.1甲方有权检查乙方的保安服务管理工作，检查规章制度的实施及执行情况。

10.2甲方发现乙方保安人员的服务管理质量未达到合同要求时，有权提出整改意见，乙方应根据情况予以整改，对不适合在甲方单位服务的保安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对甲方要求更换的人员，乙方必须在48小时内无条件更换。

10.3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提前通知乙方，增加或减少保安人员的数量，保安服务费用因人数变动也相应的增加或减少（按实结算）。

10.4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设定安保岗位，制定工作岗位职责，并负责管理监督各岗位工作情况。

10.5甲方负责保安队员的考勤审核及服务质量考评。

11乙方权利义务条款

11.1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和保安员管理制度，加强对保安员的管理、教育和培训，提高保安员的职业道德水平、业务素质和责任意识。

11.2 乙方应当依法保障保安员在社会保险、劳动用工、劳动保护、工资福利、教育培训等方面的合法权益，因乙方未能满足上述内容而导致的问题由乙方自行解决。

11.3 乙方必须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持保安队伍的稳定，保障安全工作的连续性，严格控制非违纪人员轮换岗比例。保安管理人员更换，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保卫部门，骨干队员更换，应提前两周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保卫部门，其他队员更换要提前一周告知甲方保卫部门，经甲方保卫部门同意后，方可更换，确保服务质量不因人员变动而受影响。禁止离职保安利用保安身份进入甲方区域。

11.4 乙方应当完善保安人员档案，规范对保安应聘、录用、离职等档案的管理，确保手续齐全。保安上岗前三天须向甲方保卫部门提供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和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甲方保卫部门负责队员身份查验、政审和上岗前业务培训工作，甲方对队员进行二日集中岗前培训（培训期间凭本人身份证、《保安员证》原件签到），培训后考核合格由甲方保卫部门发放内部安保工作证，持证上岗，不符合标准要求的人员不得上岗，未参加岗前培训及培训考核不合格人员不得上岗。乙方派驻监控室工作人员必须进行岗前业务培训，能够正确熟练使用甲方监控设备。

11.5 乙方派驻甲方的保安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和上下班路途中，发生的疾病、人身伤害和伤亡等所有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乙方负责调解与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在保安服务中违反国家相关法规或保安行业规范，因过失造成他人人身伤亡的，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1.6 为保证服务质量，根据国家劳动法要求，安保队员实行8小时工作制（7:00时、15:00、23:00为交接班时间），安排加班需征求本人同意，甲方备案，不得长期安排加班。

11.7 乙方必须为所有派驻甲方的保安人员按照国家相关法规购买各类保险，因未按国家法规为派驻队员购买各类保险产生的所有后果由乙方承担。

11.8 乙方必须为派驻甲方的保安人员提供一年四季的统一保安服装（冬装1套、春秋装2套、夏装2套、棉帽1顶、单帽1顶），该服装样式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

11.9 乙方需为各服务站点（中心校区、城南校区）提供三部以上巡逻用带有警示标志的电瓶车，并负责巡逻车日常的维护保养费用。

11.10 乙方在保证服务同时，善于使用和保管甲方提供的保安执勤设备、通讯器材，如因乙方或其派驻人员使用不当造成设备损毁的，应当依据同品牌同型号市场价额进行赔偿。

11.11 乙方派驻甲方的保安人员在履行合同义务时与甲方人员或其他外来人员发生争议时，应当及时向甲方保卫部门汇报情况，并及时采取措施避免争议的扩大。在乙方及时汇报后，相关争议由甲方负责协调解决，但因乙方愿因（如延时汇报、未经授权处理等行为）导致争议扩大或产生其他严重后果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11.12 乙方有权对保安服务范围内发现的不安全隐患向甲方提出改进建议，甲方应认真研究解决。

11.13 乙方每年应无偿提供大型活动的保安服务120人次。

12 违约责任条款

无

13 合同解除（不可抗力）条款

无

14 争议解决条款

无

15 合同生效

无
16组成文件

无
17通知条款

无
18其他约定
无

JYBW212024158

JYBW212024158

JYBW21202

JYBW212024158

JYBW212024158

JYBW212024158

JYBW21202

JYBW212024158

JYBW212024158

JYBW212024158

JYBW21202

JYBW212024158

JYBW212024158

JYBW212024158

JYBW21202

JYBW212024158

JYBW212024158

JYBW212024158

JYBW21202

第四部分 附件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58

58

58

附件1 乙方服务项目报价清单 (保安工资单价及总价)

序号	费用名称	岗位人员配置数 (人)	服务期限 (月)	单价报价 (元/人/月)	总报价 (元/两年)	有关说明
1	岗位人均综合酬金费用(含大型活动服务等各类加班费用)	62	24	2348	3493824	58
1.1	月工资	62	24	2268	3374784	不低于徐州市最低工资标准
1.2	大型活动服务等各类加班费用	62	24	80	119040	
1.3	培训费用	62	24	0		免费提供培训
2	各类保险	62	24	30	44640	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及商业险等各类保险
3	购买装备、器材、通讯设备、服装、常用办公耗材及电动巡逻车费用	62	24	30.36	45175.68	
4	管理费用	62	24	74.64	111064.32	3%
5	税金	62	24	5	7440	差额报税5%
6	合计	62	24	2488	3702144	

附件2 甲方服务项目功能性（技术）要求（安保范围及职责内容）

项目工作内容、任务和要求

（一）保安服务主要内容

中标公司必须有徐州市停车场收费资质并无偿提供给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使用，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按实际利率有偿购买中标公司停车发票。

中标公司依照学校规定与管理要求，结合本校区安全保卫工作实际情况，制订切实可行的安全保卫工作整体方案，开展专业化安防业务。具体服务工作内容如下：

1. 全面负责门卫管理，对校区日常开放的大门岗进行门卫管理，负责对外来机动车辆、外来人员、出入校园物品进行检查、登记等门卫值勤工作。
2. 全面负责校区内安全重点部位的防破坏、防事故、防盗、防外来人员私自进入等守护守卫工作。
3. 全面负责校区的治安巡逻、消防巡查，及时发现各类安全隐患，制止校园不文明举止，发现和制止校园暴力事件，随时准备提供紧急救助。
4. 严格执行学校安全保卫制度、消防、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负责做好学校安全保卫、消防、安全生产工作。
5. 在保卫处的组织领导下，协同做好校园内部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负责做好校园交通管理工作。
6. 抽调保安力量，做好学校重大活动安全保卫工作。
7. 配合保卫处执行各项管理制度，维护校园内教学、交通、生活秩序，执行率100%；接受保卫处的监督检查、考核及业务指导。
8. 其它属于保安服务范围内的工作以及学校临时交办的任务。

（二）质量目标要求

1. 依照行业标准，根据学校管理规定与服务要求，制订切实可行的校园保安服务整体方案和应急预案，遇到突发事件反应迅速，预案处置有力。
2. 依法办事，文明值勤，严格管理，保障学校财产和师生人身权益不受侵害，维护正常的教学、科研和生活秩序。
3. 全年无责任事故和责任案件发生，师生有安全感，对校园保安服务满意率达90%以上。

（三）服务要求

1. 自行配备门卫值勤、安全巡逻所需的器材、通讯设备和交通工具等。
2. 派驻学校的保安队员应持有保安队员证。按治安管理要求，派驻学校的保安队员应持身份证到学校保卫处填写“外来人员登记表”，如有人员变动应及时到保卫处登记备案，值班、巡逻人员值班表每月提前报送保卫处。
3. 负责校区的门卫工作。按照学校校园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规定、校园秩序管理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管理好进出校园的人员、车辆和物资等。
4. 学校遇有重大活动或全校性的考试需要增配、抽调人员协助时，应无偿按照校方要求执行，工作时应着统一服装及标志。
5. 坚持文明执勤、文明上岗。上岗人员要仪表整洁卫生，站岗姿势要端正规范，指挥车辆动作要准确、标准，执勤语言要文明。
6. 积极主动协调处理校内治安、消防、安全生底等方面的突发事件，迅速排除各种险情，及时制止违法犯罪行为，及时向保卫处报告各类案件、事故及其他重大问题和重要情况，做好校园110、校园警务室接处警工作。

7.要加强值班,建立文明值班室。值班场所做到整洁、卫生、有序,负责门前三包:“包安全、包卫生、包秩序”;上岗人员做到“六不”:不擅离岗位,不打瞌睡,不闲聊嬉闹,不打牌下棋,不聚众喝酒,不干私活会客。

8.做好校园服务育人、管理育人的要求:每年组织两次防暴演练,校园大型活动保障,校园禁毒、反诈、国家安全等宣传校园安全巡逻、巡查等工作。

(四)队伍建设与管理要求

1.中标人必须持有保安服务资质证书,相应岗位人员应持有对应资格证书。

2.从学校安全实际出发,经常性开展在岗人员业务培训和紧急预案演练。

3.内部管理体制健全,校区应设管理人员1名,全面负责日常保安队伍规范化管理,对保安队员的日常思想、工作、生活进行管理和领导,处理好保安队伍内部事务。

4.保持保安队伍的稳定,严格控制保安队员轮换岗比例,如有必要需更换保安队员的,应提前告知保卫处,确保服务质量不因人员变动而受影响,班长和队长更换必须通过保卫处同意。

5.保安队员应聘、录用、离职等管理档案规范,手续齐全,相应资料必须报保卫处备案,禁止离职人员进入校园。

(五)人员素质要求

1.派驻学校的保安队员应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办事,必须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模范遵守校园安全管理规定。

2.管理人员应具备高中以上学历,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受过专门的保安业务培训。

3.派驻学校的保安队员应具备的个人素质条件: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退伍军人最佳,年龄在20至55周岁之间,身体健康,无传染病及精神病史,体貌端正,无犯罪记录。原则上保安队员为男性,如为女性,只能安排担任收费、监控等岗位(必须经过培训且获得上岗证)或订型岗,原则上不超过岗位人员的三分之一,且不安排夜班。

4.派驻学校的保安队员有高度的责任感和吃苦耐劳的精神,应受过岗前专业培训,熟知学校的管理规定,恪尽职守,善于发现各类问题,具备一定的管理经验和处理突发事件能力。

(六)工作衔接要求

1.根据行业服务标准与学校规定要求,独立运作,落实校园安保整体方案,并结合校园实际在实践中不断完善。

2.管理人员须与保卫处保持必要的工作交流,每星期一次向保卫处口头汇报所承担的保安工作开展情况及信息反馈,重大情况须及时报告。

3.做好详细的执勤记录,原始台帐保存完好,以备学校核查。

4.协同学校治安协防组织,形成群防群治体系。

5.与各楼宇、学生公寓物业和环卫企业协作,内外联动,开展一体化安全防范。

6.与当地派出所、综治办加强合作与交流。

(七)岗位工作职责要求

1.管理人员

代表公司全面负责保安队伍的日常管理事务,严格队伍纪律管理,奖优罚劣;承担保安违规违纪连带责任;实行人性化管理,关心队员的疾苦和思想动态,充分调动队员积极性,努力保证队伍稳定;传达落实学校的服务要求与管理规定,组织实施并不断完善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结合学校发展实际情况,适时做出岗位调整,完善各岗位职责;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警示;定期向保卫处汇报工作开展情况及治安信息,重大情况随时报告;配合学校处理校区内违规事件;组织开展保安业务培训和预案演

练，制订校园内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方案；建立健全录用保安队员档案资料。负责安排保安的日常工
作，督促检查在岗人员履行岗位职责情况，纠正队员违规违纪行为，日常管理不流于形式，形成良好风
气，妥善保管好学校提供的设备器材，严格交接班制度。

2. 门卫管理：

(1) 负责学校大门人行通道和机动车道以及大门周边的管理。

(2) 认真执行来访客人验证登记，盘查形迹可疑人员，对身份不明、无正当理由、衣冠不整者，拒绝进
入校园。

(3) 严格执行《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校区车辆通行管理办法》，晚间出入校园的车辆要检查登记。

(4) 检查出入物资并核对凭证。校外物资进入校园，要认真检查登记，防止危险物品进入校园；携带校
内物资、设备运出校门时需凭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并办理登记手续，经检验无误后方可放行。

(5) 维护大门周围、大门广场的环境卫生和安全秩序，杜绝小商小贩在门口叫卖，确保大门出入畅通。

(6) 为师生和来访客人提供帮助性服务，热情回答有关问题。

(7) 门卫要着装整洁，个人形象良好，善于沟通，文明执勤。

(8) 学校大门和行政办公楼实行立岗制度。

(9) 维护工作责任区域秩序，与各岗位互通信息；值班室无闲杂人员滞留，保持内外环境整洁卫生和门
前三包；认真完成保卫处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

3. 巡逻与巡查

通过巡逻发现和排除各种不安全因素，及时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消防控制设施巡查；听从学校治安
科的工作安排与指挥调度，善于发现、分析处理各种事故隐患和突发事件；根据不同情况，灵活执行巡
逻方案；加强对重点区域、要害部位的安全巡查，巡更采点不流于形式，并与监控室保持联动；协助各
岗位开展校园秩序维护和交通秩序管理工作；协助楼宇物业及责任部门开展安全防范并如实记录汇报巡
逻记录。

通过门卫管理、区域守护与机动巡逻，形成校园安全防范网络；保障校区内正常的学习、生活、教学、
科研、工作秩序；禁止小商、小贩、盲流人员和犬类等进入校园；加强校园内部交通秩序管理，通过主
动干预提示，控制车辆速度，禁止无牌照车辆进入校园，保障大门及校内道路畅通，无交通事故发生，
无车辆乱停乱放现象；发现反动标语、非法和不良宣传物等及时报告保卫处并及时处理。具体要求：

(1) 巡逻工作的主要任务是保护学校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及时处置各种突发事件。

(2) 巡逻工作的重点是防火、防盗、防诈骗、防人身伤害等，发现安全隐患或异常情况，立即报告并妥
善处置。

(3) 妥善处置校内重大安全事故、突发事件等。

(4) 指挥各类车辆文明行驶和停放，制止各种不文明行为，确保校园道路畅通和校园秩序良好。

(5) 协助保卫处做好学校大型、重要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6) 完成其他临时性工作。

(7) 要求着装整洁，24小时不间断巡逻，认真填写巡逻记录。

4. 行政办公楼安保

(1) 按照办公楼负责人的要求，按时开关大门，对外来人员做好询问登记工作。

(2) 加强巡逻，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工作，遇突发事件及时上报并妥善处置

(3) 要求着装整洁，坚持原则，举止得体，说话和气，文明执勤。

5. 校园110指挥中心

履行校园110指挥中心安全管理工作职责。

6. 校园警务室

履行校园110指挥中心安全管理工作职责。

7. 校园交通安全管理

车辆停车收费及校园交通安全管理

8. 乙方需按照投标文件为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提供四轮巡逻电瓶车两辆，两轮巡逻电动车8辆，反恐防暴器材6套，对讲机6部。并负责巡逻车日常的维护保养费用。

9. 其他工作：

(1) 学校遇有重大活动需要增配、抽调人员协助时，中标人应无偿按照校方要求执行（彩旗布置、安全警戒与秩序保障）。

(2) 负责刑事案件和治安案件的现场保护，积极抢救伤员，及时报告学校和当地派出所，协助学校和当地派出所做好调查工作，为师生提供临时性的应急帮助工作。

(3) 协助学校相关部门做好突发事件处理以及涉外和临时的安全保卫工作。

(4) 保安公司要加强对保安队员的法纪教育和业务培训，每月集中理论学习不少于4小时；规范化执勤、灭火演练、防爆训练等不少于4小时。

(5) 因保安队员失职，校园内发生重大事故，保安公司应承担相应责任。

(6) 保安公司必须依法用工（工资、工时、保险等）。

附件3 乙方服务项目主要技术人员清单(主要管理人员等)

序号	姓名	岗位	年龄	性别	学历	证书编号	主要 资历 及工 作经 验	备注
1	鹿祝	保安队长	35	男	本科	高级保安员证书 1610000000303324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6000116	9年保 安服 务工 作经 验 6年保 安服 务管 理工 作经 验 见人 员简 历表	退 伍 军 人
2	张贺	带班班长	38	男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1000089 高级保安员证书 1510000000302092	14年	退 伍 军 人
3	周路	带班班长	40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6001741 高级保安员证书 1810000000300404	9年	退 伍 军 人
4	胡电新	带班班长	42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1000068 高级保安员证书 1410000000359667	14年	退 伍 军 人
5	朱秉达	东门	25	男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1001125	4年	
6	汪金龙	东门	26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8000118	7年	退 伍 军 人

7	赵威	东门	27	男	中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8000128	7年	退伍军人
8	王宝石	东门	27	男	本科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8005662	7年	退伍军人
9	张恒	东门	30	男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8000119 中级保安员证书 2010000000403498	7年	退伍军人
10	孟庆孝	东门	34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2005141	13年	
11	王威	东门	35	男	中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1000080	14年	
12	杨松	东门	37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5001456	10年	
13	郭忠厚	东门	37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6001944	9年	
14	张超	东门	39	男	本科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1000017 高级保安员证书 1410000000357637	14年	退伍军人
15	吴洋	东门	41	男	本科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5001274 高级保安员证书 1610000000310075	10年	退伍军人
16	戚超	东门	42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1000102	14年	

17	汪海波	东门	42	男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1000255 中级保安员证书 1510000000407826	14年	
18	李振	西门	35	男	中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8000286	7年	
19	赵玉柱	西门	37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8000288	7年	
20	朱伟伟	西门	38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1001186	14年	退伍军人
21	吉翔	西门	39	男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1000026	14年	
22	梁涛	西门	39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1000099	14年	
23	商擎	西门	40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7002701	8年	
24	杭松	西门	43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9000512	6年	
25	倪庆虎	西门	43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9001942	6年	
26	刘继赏	西门	44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9001956	6年	
27	朱博文	家属区北门	27	男	中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9004126	6年	退伍军人

28	张鹏程	家属区北 门	30	男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6000426	9年	退伍军 人
29	王乐	家属区北 门	31	男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7000467	8年	退伍军 人
30	邵威	家属区北 门	37	男	中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0002768	5年	退伍军 人
31	邵卫	家属区北 门	37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9004249	6年	退伍军 人
32	屠宏亮	家属区北 门	44	男	职高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9004613	6年	
33	李章毅	大学科技 园	23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1002085	4年	
34	张前卫	大学科技 园	24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4105818	1年	
35	路通	大学科技 园	32	男	中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3103398	2年	
36	吴孟洋	大学科技 园	35	男	中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3103396	2年	
37	焦赞学	大学科技 园	37	男	本科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2001885	3年	
38	陈玉刚	大学科技 园	43	男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3101360	2年	退伍军 人

39	张萌凯	110指挥中心值班员	28	男	本科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0002837 中级（四级）消防设施操作员 （监控操作方向）职业资格证书 2436003002413410	5年
40	李洋	110指挥中心值班员	37	男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8000218 中级（四级）消防设施操作员 （监控操作方向）职业资格证书 2136003002400138	7年
41	刘冰	110指挥中心值班员	42	女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1003057 中级（四级）消防设施操作员 （监控操作方向）职业资格证书 2436003007400829	4年
42	许芳	110指挥中心值班员	40	女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9001959 中级（四级）消防设施操作员 （监控操作方向）职业资格证书 2336003002405427	9年
43	刘培培	110指挥中心值班员	40	女	中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0003305 中级（四级）消防设施操作员 （监控操作方向）职业资格证书 2136003002400219	4年
44	耿者	110指挥中心值班员	49	女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1003065 中级（四级）消防设施操作员 （监控操作方向）职业资格证书 2436003007412332	4年
45	杭雍昆	治安、消防巡逻队员	21	男	中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3103760	2年
46	吴文豪	治安、消防巡逻队员	24	男	中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3103641	2年

47	武康乐	治安、消防 巡逻队员	24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3103613	2年	
48	徐子昂	治安、消防 巡逻队员	25	男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3103640	2年	
49	尚飞跃	治安、消防 巡逻队员	26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4101241	1年	
50	于冠群	治安、消防 巡逻队员	26	男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3103638	2年	
51	戴斌	治安、消防 巡逻队员	27	男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3103637	2年	
52	沈天祥	治安、消防 巡逻队员	31	男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3103633	2年	
53	李伟锋	治安、消防 巡逻队员	39	男	高中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3103708	2年	
54	潘恒	行政办公 楼安全值守	31	男	中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7001249	8年	
55	崔强	行政办公 楼安全值守	38	男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4103060	1年	
56	蔡双强	行政办公 楼安全值守	43	男	本科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2002847	13年	
57	王雪晴	东西门收 费员	25	女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3102391	2年	
58	张漫漫	东西门收 费员	34	女	本科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8005574	7年	

59	刘亚茹	东西门收费员	35	女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9003570	6年	
60	辛颖	收费会计	34	女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9003569	6年	
61	邵嫒	办公室文员(女)	35	女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11000011	14年	
62	齐龙	学生校卫队管理(男)	28	男	大专	保安员资格证书 32032022000155	3年	退伍军人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J Y B W 2 1 2 0 2 4 1 5 8

附件4 甲方服务项目考核评分标准

项目考核(验收)条款

1. 长期服务项目需要进行年度考核(验收)工作, 藉此作为付款成立条件和下一年度合同顺延成立条件。
2. 甲方将对乙方的服务质量、日常管理等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监管, 如发现乙方在合同期限内工作不达标或违约现象发生, 甲方将依据合同约定, 作出相应的处罚。
3. 甲方将按月份、年度对中标单位的安保服务质量实施考核, 并广泛征求师生员工意见建议, 一并纳入考核标准。
4. 月份考核按照“校园安保服务工作考核细则”实施。
5. 年度考核参照月份考核结果评定。年度考核评定标准: ①合格: 月份考核合格10次及以上, 不得有不合格月份; ②基本合格: 月份考核1次不合格或3次基本合格; ③不合格: 月份考核合格少于9次或2次不合格。
6. 甲方每月对保安队伍进行月度考核, 考核合格后于次月15日前以转账形式支付上月服务费的100%, 基本合格支付上月服务费的93%, 不合格支付上月服务费的85%, 如果连续3个月考核不合格, 甲方将终止合同。

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安保服务工作年度考核表

考核内容	细则及分值	得分
一、安全管理 (26分)	1. 健全各类基础档案存档备查。(1分) 保安队员熟悉各自的岗位职责和 workflows。(1分) 所有队员熟悉和清楚工作环境、安全事项、重点部位。(1分)	
	2. 各岗位队员按要求配置装备, 上岗队员精神面貌饱满。(1分) 严禁队员在岗执勤时饮酒, 吸烟等。(2分)	
	3. 所有队员必须经过专业的技能培训, 持证上岗。(3分) 具有较强的专业知识和业务水平, 严格按照工作流程进行操作。(1分)	
	4. 队员能熟练使用各类安全、消防设施和各种灭火器材。(1分)	
	5. 校园管理秩序井然, 有处理和预防各类突发事件的工作预案。(2分) 遇有突发事件按预案及时处理, 迅速报学校有关部门。(2分)	
	6. 校园内无因队员工作失职、渎职而引发的火灾、治安、刑事案件。全年安全保障无重大责任事故。(11分)	

二、 日常管理 (44分)	1. 上岗队员自觉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服从指挥，严守工作岗位。(3分)
	2. 队员服装统一、整齐，佩戴统一标识。(1分) 学校有重大活动、上下班、课余人流高峰期间，各门卫设置值勤疏导岗，巡逻队员加强重点部位、路段巡逻。(2分)
	3. 保安人员有下列不作为行为的： 不执行门卫管理制度，放任外来人员出入，或放任出租车拥堵大门。(1分) 执勤过程中有抽烟、看书、闲谈等与工作无关的行为。(1分) 发生脱岗、睡岗的行为。(1分) 对来访人员态度不礼貌或不进行登记的行为。(1分) 放任无证照车辆及其他车辆随意出入校园，未按要求对机动车换证或换证出错的行为。(1分) 私自放行无物品出门单或重要物品的出入未进行登记的行为。(1分) 不按规定的要求、时间、地点巡逻。(1分) 队员在值勤和巡逻中有与工作无关事项的行为。(1分)
	4. 保安队长监督检查日常保安工作，每天应有值班、巡查记录。(2分) 有班前班后的准备和交接工作记录。(2分) 有队员的考勤、检查记录，各项工作记录完备详细。(2分) 如队员巡逻中不履行职责，致使责任区内出现违规流动摊点、违规宣传活动的。(2分)
	5. 保安队伍应相对稳定，符合学校招标时的规定要求；人员更换未经保卫处同意的。(5分)
	6. 经核实，队员利用工作之便，有吃、拿、卡、要行为的。(2分) 队员私存或占有扣留、扣押及遗失物品行为的。(3分) 队员中有打架斗殴、盗窃、赌博等违纪违法行为的。(3分)
	7. 保安服务公司正确对待师生员工的投诉和建议，及时做好投诉和意见的反馈、跟踪与整改工作。(5分)
	8. 保安服务公司每周必须有不少于三次对每个校区保安在岗履职情况的检查，其中至少有两次在夜间午夜后进行。(3分) 每月底将查岗情况和保安出勤情况书面汇总后报送保卫处。(1分)
三、 服务意识 (6分)	1. 队员值岗期间精神饱满，工作状态佳，遵从社会生活公德和职业道德，注重工作中的礼节礼貌。(3分)
	2. 队员尊重师生员工，微笑服务，礼貌待客，热情友好，不卑不亢。(2分)
	3. 队员正确使用文明礼貌用语，用语清晰、明了，无粗暴、蛮横行为。(3分)
	4. 队员上岗时按章执勤，无顶撞师生和来访人员行为发生。(2分)

四、 工作 责任 心 (10 分)	1. 队员熟悉工作环境和各类安全规定, 保持工作现场安全、有序。(2分)	
	2. 队员能在工作中善于发现各类安全隐患, 并及时向值班老师汇报。(2分)	
	3. 所有保安队员均能熟悉并掌握各类保安工作器械的性能及使用、保养。(2分)	
	4. 保安队长能按照校区管理规定处理自身权限范围内的日常事宜, 工作积极、主动。(1分) 保安队长能随时接受校区管理部门和项目负责人的工作检查与监督管理, 并能达到相应要求。(3分)	
五、 师生 满意 度 (10 分)	全校师生对保安服务工作的满意率应在90%以上。(达到90%及以上得10分, 每下降一下百分点扣1分)	
备注	考核结果达90分(含)以上为合格; 89~80分(含)为基本合格; 80分以下为不合格。	

学校保卫处将对保安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控, 中标单位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 将依据合同约定, 作出相应的违约处理与处罚。

违约处理与处罚规定:

中标人在合同执行期间, 如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学校有权从责任保证金中视情节轻重罚款100—3000元/次。

1. 未按合同规定派足保安或未执行合同规定任务的。
2. 未经学校同意, 擅自更换或外调保安队员的。
3. 未及时配备派驻保安的统一服装及附属装备(含大衣、雨衣、胶靴、电筒、电池、武装带等)并给校方带来不良影响的。
4. 校园内发生盗窃案件, 经分析认定与保安队员工作失责或失误有明显关系的。
5. 发生其他有损招标方形象或影响正常工作造成损失的。
6. 校园发生火灾应该发现而未能及时发现、及时扑救的。
7. 对学校指出的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未能及时整改的。
8. 未落实学校交给的工作任务。
9. 工作期间因队员原因和他人发生争吵和打架, 队员之间争吵、打架的。
10. 其他问题给学校带来不良影响的。